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上午9:0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史庆兰女士、何彦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云初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信息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相关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

放、管理和使用情况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的议案》

公司持续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要求，积极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通过聚焦主业、强化科技创新，不断提升经营质量，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，规范公司治理，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，持续推动股东回报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健康稳定发展，为促进资本市场积极健康发展贡献力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